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华能国际 公告编号：2026-03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债券发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400亿元（含400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1335号）。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本期债券"）的发行。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发行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1.67%，基础期限为3年，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新定价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公司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发行额为人民币10亿元，发行利率为1.78%，基础期限为5年，以每5个计息年度为1个重新定价周期，在约定的基础期限末及每个续期的周期末，公司有权行使续期选择权，按约定的基础期限延长1个周期，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将用于生产性支出，包括偿还有息债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及运营等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用途。

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文件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告，网址为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1979 证券简称：招商蛇口 公告编号：【CMSK】2026-055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08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注册申请。

二、你公司本次发行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申报文件和发行方案实施。

三、本次优先股采用分次发行方式，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首次发行自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次发行，自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深圳证券交易所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结合市场情况与公司经营需要，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优先股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编号：2026-032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取得任职培训证明并正式履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公司副总裁杨智勇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港集团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杨智勇先生参加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2026年第3期主板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并于近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其董事会秘书任职备案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杨智勇先生自取得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资格备案无异议后，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358号

联系电话：021-35308688

联系传真：021-35308688

电子邮箱：dongmi@portshanghai.com.cn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股票代码：600100 股票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27

债券代码：253674 债券简称：24同方K1

债券代码：256001 债券简称：24同方K2

债券代码：256597 债券简称：24同方K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管理协议之终止协议暨管理关系移交协议》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原"）签署了《委托管理协议之终止协议暨管理关系移交协议》（以下简称"《终止协议暨管理关系移交协议》"），约定终止中国宝原将其全资子公司深圳中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深圳"）部分股东权利及经营管理权委托给公司行使事宜。具体内容如下：

一、《委托管理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与公司原控股股东中国宝原签署了《关于深圳中核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委托管理协议》"），约定中国宝原将其全资子公司中核深圳部分股东权利及经营管理权委托给公司行使，托管期限自协议生效日起三年，年度委托管理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披露的《关于签署〈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8）。

二、《终止协议暨管理关系移交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公司于近日与中国宝原签署了《关于深圳中核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协议之终止协议暨管理关系移交协议》，双方同意原协议项下的委托管理关系自2026年5月29日起解除，中核深圳的管理关系正式从公司移交至中国宝原，并按照实际管理期限支付委托管理费用。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签署《终止协议暨管理关系移交协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00595 证券简称：中孚实业 公告编号：临2026-028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2026年4月20日，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26年6月5日，香港子公司已完成相关注册手续，并取得由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颁发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和《商业登记证》，具体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中孚國際發展（香港）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ONGFU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HONG KONG) LIMITED

注册资本：5,000万元港币

注册地址：RM 1001,10 HARBOUR CRYSTAL CTR 100 GRANVILLE RD TSIM SHA TSUI EAST HONG KONG

公司注册证明书编号：80550350

商业登记证号码：80550350-000-06-26-0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特此公告。

河南中孚实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0345 证券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5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金控集团"）持有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 17,546,8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32%；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实业"）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3,30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长发"）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1,05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新能实业、武汉长发为武汉金控集团的子公司，因股权控制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并合计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21,912,2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64%。上述股份17,531,218股、3,307,700股、1,057,700股分别为武汉金控集团、新能实业和武汉长发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且已于2009年8月10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上述股份15,600股为武汉金控集团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6年2月 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武汉金控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新能实业、武汉长发拟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3月6日至2026年6月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100,000股、1,130,000股、1,057,700股，减持比例分别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33%、0.34%、0.32%。武汉金控、新能实业、武汉长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28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

2026年6月5日，公司收到武汉金控集团《关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减持长江通信股票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6年6月5日，武汉金控集团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5%；新能实业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12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4%；武汉长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5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武汉金控、新能实业、武汉长发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68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17,546,818股
持股比例	5.3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7,531,218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5,600股

股东名称	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3,307,700股
持股比例	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3,307,700股

股东名称	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1,057,700股
持股比例	0.32%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1,057,7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546,818	5.32%	-
	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307,700	1.00%	同受"武汉金控集团"控制
	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57,700	0.32%	同受"武汉金控集团"控制
	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122,500	0.04%	同受"武汉金控集团"控制
	武汉天力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0.01%	同受"武汉金控集团"控制
	武汉盛世博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0	0.01%	同受"武汉金控集团"控制
	合计	22,084,718	6.70%	—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武汉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4日
减持数量	1,10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50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8.02～38.57元/股
减持总金额	19,124,492.32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600,000股
减持比例	0.1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3%
当前持股数量	17,046,818股
当前持股比例	5.17%

股东名称	武汉新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4日
减持数量	1,13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6月5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129,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38.00～45.50元/股
减持总金额	46,128,634.70元
减持完成情况	未完成：1,000股
减持比例	0.34%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4%
当前持股数量	2,178,7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66%

股东名称	武汉长江经济联合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6年2月4日
减持数量	1,057,7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6日～2026年3月10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1,057,7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41.20～42.71元/股
减持总金额	44,186,034.8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32%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32%
当前持股数量	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股票代码：600345 股票简称：长江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4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5日（星期五）10:00—11: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视频录播结合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网上说明会，就公司2025年经营业绩、财务状况、利润分配等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6年5月2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2026年6月5日，公司董事长邱祥平先生，总裁雷霆先生，独立董事李银香女士，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梅勇先生等相关人员出席了本次说明会。参会人员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一）预备征集问题回复

公司前期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投资者关系邮箱等多种渠道收集到了投资者相关问题，本次说明会先集中回复了预征集问题，具体问题及回复整理如下：

问题1：董事会各位领导好：目前600345长江通信的总市值仅为持股14%的601869长飞光纤市值的不到一半，建议董事会借鉴国家大基金、宁德时代等大股东的做法竞价转让一半长飞光纤的股权，提升公司的市值和聚焦主业。或者用于回购注销股份。长飞光纤的估值时不再来，望董事会各位领导考虑，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后续如涉及出售长飞光纤股票资产，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流程并对外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二）网络文字互动中投资者问题回复

本次说明会网络文字互动过程中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2：请问如何看公司股票市值只有持有的长飞光纤股票市值的30%多？公司在市值管理方面应该采取哪些措施提高公司市值到合理水平？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市值系二级市场综合定价结果，股票价格受宏观经济、市场环境、行业估值、资金偏好等多重因素综合影响。公司一直都高度关注市值管理工作，一是持续强化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专注主业、稳健经营、注重创新，坚定投资者长期持有的信心；二是强化价值传递，不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和投资者的沟通交流，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三是强化股东回报，保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提高投资者对公司市值管理工作的满意度。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3：请问公司未来将会继续减持长飞光纤股票吗？对长飞光纤的投资会选择逐步套现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后续如涉及出售长飞光纤股票资产，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流程并对外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公司持有的长飞光纤股权并派驻董事，对长飞光纤有重大影响吗？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持有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118,837,010股内资股股份，持股比例14.35%，公司委派了2名董事参与长飞光纤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公司能够对长飞光纤施加重大影响。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5：若公司对被投企业长飞光纤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时，持有长飞光纤公司的股权应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根据分类计入当期损益，您是怎么理解的？谢谢！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持有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118,837,010股内资股股份，持股比例14.35%，公司委派了2名董事参与长飞光纤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决策，公司能够对长飞光纤施加重大影响。目前，公司是按照权益法对其进行核算。公司已批准实施的减持计划，不影响其核算方法。公司后续如涉及出售长飞光纤股票资产，会及时履行相应决策流程并对外披露，敬请关注公司公告。感谢您的关注！

问题6：作为投资者，我注意到贵公司2024年及本次均未采用直播形式的业绩说明会并提供视频回放。业绩说明会有助于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经营和管理层观点，支持理性决策。缺少视频直播或回放可能导致信息获取不够充分直观。请问贵公司在2025年的业绩说明会中，是否考虑采用视频直播并提供会后回放，以便投资者能够更加便捷、充分地获取相关信息？此外，是否计划在问答环节引入线上视频互动，以增强沟通效果，更好满足投资者信息需求？

回复：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近年来，公司定期报告披露后通过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等多种形式召开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公司2025年5月29日以视频和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参加了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举办的2024年度暨2025年一季度集体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是采用视频录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形式进行，您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官网查看本次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公司充分理解部分投资者希望通过视频形式更直观交流的需求，后续我们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完善投资者沟通渠道，尽力提升沟通体验。感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说明

关于公司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内容，敬请浏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宝贵意见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长江通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6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 深能 YK01

公司债券代码：524705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Y1

公司债券代码：524744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26年5月22日分别以专人、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6月5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九人，实际出席董事九人。全体董事均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龙川县能源生态园项目一期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公司）所属参股公司深能昱东环境（龙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川公司）拟投资建设龙川县能源生态园项目一期（以下简称：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总投资为人民币36,938.4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7,389.86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以下简称：Newton公司）拟为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向全资子公司深能国际环境（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能国际环境公司）增资不超过人民币3,258.83万元。深能国际环境公司拟为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按51%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3,258.83万元；环保公司拟为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按6%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383.39万元；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增资后，龙川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人民币7,389.86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投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龙川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25年8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2MAERCAC815。

法定代表人：李金祥。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注册地址：龙川县新城规划区5号小区914-1、914-2、916-3海天大厦第八层808室。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餐厨垃圾处理；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旅游业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固体废物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畜禽粪污处理利用；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普宣传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深能国际环境公司持有51%股权，龙川县昱东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昱东公司）持有43%股权，环保公司持有6%股权。

龙川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龙川公司为新设立公司，暂无财务数据。

3.深能国际环境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24年7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DTAXNWXP。

法定代表人：彭泉源。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9,650.97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文华社区深南东路1133号长安大厦四层403

经营范围：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物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固体废物治理；建筑废弃物再生技术研发；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环境卫生管理（不含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的处置服务）；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Newton公司持有100%股权。

深能国际环境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深能国际环境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8,065.57	16,990.33
负债总额	8,919.92	7,848.97
所有者权益	9,145.65	9,141.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145.66	9,141.36
项 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未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4.29	0.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9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25	7,840.22

4.环保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1997年7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65110C。

法定代表人：王钢。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566,678.445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光明区马田街道薯田埔社区科杰二路375号龙邦高科技产业园3栋1302。

经营范围：环保项目工程的投资、设计咨询、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相关培训服务；环保配套设备部件产品的研发和购销；物业管理；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会议展览策划；会务服务；自有物业租赁；展厅展览服务；仓储管理；室内综合体育场所服务、室内专项体育场所服务以及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用品及运动服装的零售；动漫相关衍生产品的设计及推广销售；文化活动策划。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从事城市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商业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等）、工业、医疗等危险固体废物以及电子废弃物的收集、中转、运输和无害化处理；固体废物（垃圾、污泥、生物质以及工业、医疗等危险固体废物）焚烧发电、供汽、供热、供冷；可再生能源的回收利用、分拣整理；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治理、综合利用及检测、监测服务；经营旅行社业务；环保配套设备部件产品的制造集成。生物质燃料加工，生产及销售；快餐服务；饮料及冷饮服务，包括咖啡馆服务；小吃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68%股份，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9.35%股份，中保投义安（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9.35%股份，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7.48%股份，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有3.12%股份，国新中鑫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1.87%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持有0.82%股份。

环保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环保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3,647,594.58	3,611,362.44
负债总额	2,056,541.05	2,049,688.41
所有者权益	1,591,053.53	1,561,674.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21,967.07	1,495,120.81
项 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184,208.74	879,367.07
利润总额	48,078.79	141,145.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98.57	112,20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78.63	250,910.94

5.昱东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13年10月1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622079583383F。

法定代表人：邬艺斌。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册地址：龙川县老隆镇陈屋径（中东半岛小区B栋二楼）。

经营范围：垃圾无害化处理，环境卫生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服务，城乡市容管理服务，环保工程设施施工；环境保护与治理咨询服务；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环保设备及材料销售；工业废水、生活污水处理；废水资源综合利用；污水处理厂投资、建设、运营；净水器、饮水器、净水机械、净水设备、水处理设备的生产、研发、销售；化工产品批发、零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情况：黄仕宁持有50%股权，蔡学东持有40%股权，蔡岳持有10%股权。

昱东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昱东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9,418.88	8,383.02
负债总额	7,553.28	6,546.83
所有者权益	1,865.61	1,836.19
项 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未审计）
营业收入	490.16	1,614.12
利润总额	29.41	87.16
净利润	29.41	6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2	-48.21

6.Newton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1998年7月3日。

授权代表：强文桥。

企业类型：境外注册中资控股企业。

法定股本：50,000股。

已发行股本：40股。

注册地址：英属维尔京群岛。

经营范围：境内能源项目的投资和融资。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7.项目基本情况

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位于龙川县丰稔镇丰稔村黄果坑，拟先行建设一期，建设规模为600吨/日，拟配置1×500吨/日焚烧线及1×13.5兆瓦纯凝汽式汽轮发电机组，同时建设协同处置餐厨垃圾50吨/日。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采取BOT模式运作。

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总投资额为人民币36,938.4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7,389.86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鉴于龙川公司的资金情况，本次拟由龙川公司各股东按持股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6,389.86万元，其中深能国际环境公司拟按51%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3,258.83万元；昱东公司拟按43%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2,747.64万元；环保公司拟按6%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383.39万元；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增资后，龙川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人民币7,389.86万元。

鉴于深能国际环境公司资金情况，本次拟由Newton公司向深能国际环境公司增资不超过人民币3,258.83万元。

8.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是公司在河源市的第三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符合公司做强、做优、做大环保产业的发展战略。凭借公司在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方面的优势，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建成后可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河源地区的影响力。

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存在焚烧项目垃圾量不足、供排水工程工期、垃圾处理费调价等风险。公司将采用调配垃圾、积极获取当地环卫项目、签订供水协议、严控造价等措施降低风险。

9.董事会审议情况

（1）同意龙川公司投资建设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龙川能源生态园一期总投资为人民币36,938.46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7,389.86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融资解决。

（2）同意Newton公司为上述项目向深能国际环境公司增资不超过人民币3,258.83万元。

（3）同意深能国际环境公司为上述项目按51%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3,258.83万元；同意环保公司为上述项目按6%股权比例向龙川公司增资人民币383.39万元；全体股东按股权比例增资后，龙川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万元增至人民币7,389.86万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运输公司开展"嘉畅"轮拆旧换新项目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交易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输公司）拟开展"嘉畅"轮拆旧换新项目（以下简称：拆旧换新项目），投资新建造一艘8.2万吨级散货船舶。拆旧换新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30,968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6,400.66万元，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投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2.运输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1994年9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1922831471。

法定代表人：周朝晖。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深南大道4001号时代金融中心25楼。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经营为能源项目所需燃料、原料、设备的公路、水路运输代理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国内沿海及国际船舶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运输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运输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172,862.56	167,695.59
负债总额	10,517.07	7,349.37
所有者权益	162,345.49	160,346.23
项 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10,751.35	41,588.15
利润总额	1,976.42	5,382.17
净利润	1,482.32	3,471.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83	5,104.73

3.项目基本情况

目前运输公司自有船舶共6艘，总运力约45万载重吨。其中"嘉畅"轮于1997年建造，6.9万载重吨，船龄28年，目前已达折旧年限。

运输公司自有船舶配套运力须维持现有占比，拟选择新造8.2万吨级散货船舶，以满足电煤运输航线装卸港要求。新造船燃料系统拟采用传统燃料+"甲醇预留"方案，既满足当前运营的经济性，又为船舶未来嵌入环保升级能力。

拆旧换新项目总投资额为人民币30,968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6,400.66万元，由运输公司自筹，其余投资款拟通过融资解决。

4.对外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拆旧换新项目有助于保障公司燃煤运输稳定、优化自有运力、应对未来航运业节能降碳要求。

拆旧换新项目存在国际市场经营、燃油价格波动、运力空窗期保供等风险。公司将通过与大型货主企业签订中长期运输协议、结合即期市场与长期期租或包运合同（COA）平滑市场周期、择机批量燃油采购与加大船舶节能技术的应用降低燃料单位成本、实施多层次可动态调节的运力保障方案等措施控制风险。

5.董事会审议情况

同意运输公司开展"嘉畅"轮拆旧换新项目，投资新建造一艘8.2万吨级散货船舶。项目总投资为人民币30,968万元，其中自有资金为人民币6,400.66万元，其余投资款通过融资解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燃料物资公司增资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1.交易概述

公司拟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深能燃料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物资公司）增资人民币42,000万元，以满足燃料物资公司发展经营需求。增资后燃料物资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800万元增至人民币44,800万元。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增资不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2.燃料物资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日期：2024年11月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E2LLQ794。

法定代表人：付刚。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2,8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荔村社区振兴路18号康体大厦东2层东3层东4层。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生物质燃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国内贸易代理；金属工具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水上运输设备零配件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矿山机械销售；特种设备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电线、电缆经营；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润滑油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用加料、分配装置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日用木制品销售；肥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灯具销售；摩托车及零配件批发；卫生洁具销售；紧固件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具销售；文具用品批发；体育用品设备出租；采购代理服务；装卸搬运；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塑料制品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文化用品设备出租；日用产品修理；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家具安装和维修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电动自行车销售；化肥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销售；铁路运输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日用杂品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离岸贸易经营；进出口代理；仪器仪表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食品进出口；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是：无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100%股权。

燃料物资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燃料物资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审计）	2025年12月31日（已审计）
资产总额	209,704.84	224,806.08
负债总额	200,298.56	215,703.66
所有者权益	9,406.28	9,102.42
项目	2026年1-3月（未审计）	2025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886.48	14,002.97
利润总额	405.15	8,409.60
净利润	303.87	6,302.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53.31	29,717.80

3.增资方案

本次公司拟以货币形式向燃料物资公司增资人民币42,000万元。增资后燃料物资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800万元增至人民币44,800万元。

增资后燃料物资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 东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增资后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实缴金额	实缴比例	认缴金额	认缴金额	认缴比例
本公司	2,800	100	2,800	100	42,000	44,800	100

4.增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可提升燃料物资公司信用评级资质，提升其融资能力，支撑其经营发展，保障公司燃煤供应安全。

向燃料物资公司增资存在市场、技术等风险。燃料物资公司将依托稳定货源、专业团队及制定应急制度稳固煤炭购销业务，同时拓宽新能源产品销售渠道、深化战略合作，降低市场风险；将认真研判汇率走势、优化结算条款，降低汇率风险。

5.董事会审议情况

同意公司向燃料物资公司增资人民币42,000万元，增资后燃料物资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800万元增至人民币44,800万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详见《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7）），此项议案获得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证明文件。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6-017

公司债券代码：149676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49677 公司债券简称：21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27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02

公司债券代码：149984 公司债券简称：22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148628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8687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524032 公司债券简称：24 深能 Y2

公司债券代码：524352 公司债券简称：25 深能 YK01

公司债券代码：524705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Y1

公司债券代码：524744 公司债券简称：26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股东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6月24日（星期三）15: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15:00。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出现重复投票将按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表决权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网络投票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6月17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6年6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提案披露情况

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1.00已经2026年6月5日召开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6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三）提案1.00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在本次股东会决议公告中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登记时间以收到信函或电子邮件时间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6年6月23日9:00至12:00，14:30至17:0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2026号能源大厦40楼董事会办公室。

（四）登记手续：

1.现场登记

（1）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当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模版详见附件二）、授权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当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若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当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模版详见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股东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

2.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并应确保合格资料在登记时间2026年6月23日17:00之前送达公司登记地点或电子邮箱，建议在发出信函、电子邮件后通过电话告知公司本次会议指定联系人。

（五）在规定登记时间内办理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当日（即 2026年6月24日）15:00至15:30，携带相关证件到会议现场办理入场查验手续。

（六）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755-83684138；电子邮箱：ir@sec.com.cn；传真：0755-83684128；联系人：施诗。

（七）会议费用：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2026年6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董事会八届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六月六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027。

投票简称：深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6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6月24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下列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可以□不可以

委托人：受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持股类别：

委托人持股数量：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本授权书的剪报、复印、或者按照以上样式自制均为有效。）